



# 金門縣高齡安養及長期照顧概況

109年專題統計分析第2號



金門縣政府主計處編印

中華民國109年9月

## 目 錄

前言 .....	1
壹、高齡現況分析 .....	1
一、人口結構概況 .....	1
二、獨居老人 .....	2
貳、高齡安養及長期照顧概況 .....	4
一、機構設置概況 .....	4
二、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服務概況 .....	7
參、結論 .....	10

## 前言

我國在2018年高齡人口（65歲以上人口）比例已超過14%，正式邁入高齡社會。依本縣常住人口推估數顯示108年底老年人口8,602人，占本縣常住人口比率達16.79%，已超過高齡社會之門檻。本文乃針對本縣老年人口結構進行分析，並進一步了解本縣老人安養及長期照顧機構提供服務及需求情形，以呈現本縣人口老人及老人安養、長期照顧之實況，作為規劃老人社福政策之參考。

## 壹、高齡現況分析

### 一、人口結構概況

本縣因地區特性、社會福利政策及小三通等因素，本縣設籍人口與實際居住人口有相當差距，為掌握本縣非普查年間之常住人口資料，依每年人力資源調查結果，並結合公務檔案，依年齡分組推估本縣常住人口<sup>註</sup>，15歲以上常住人口(包含15至未滿64歲及65歲以上2個年齡組)採用本縣人力資源調查結果；6至未滿15歲常住人口採用國小、國中學生數；3至未滿6歲常住人口採用公、私立幼兒園3歲以上學生數；0至未滿3歲以上常住人口採用B型肝炎第三劑預防接種人數，並輔以接種率調整推估。

以108年之推估結果而言，本縣常住人口51,227人，其中65歲以上老年人口數8,602人，佔全縣常住人口16.79%，已達聯合國高齡社會之標準，本縣108年底較107年底8,143人增加459人(或5.64%)，較99年底7,774人增加828人(或10.65%)，近十年來老年人比率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另108年扶老比(係指65歲以上人口占15至64歲人口之比率)為25.96%，顯示金門縣平均每4位青壯年扶養1位老年人，青壯年負擔較重。(詳表1)

老化指數係衡量人口老化程度之指標，108年底本縣老化指數為90.69%，較107年底85.80%增加4.89個百分點，較99年底87.14%增加3.55個百分點，至108年底每100個幼年人口未來約需負擔91個老年人口，負擔逐年加重。

---

註：本縣推估之常住人口不包括烏坵鄉、外國人、武裝勞動力及監管人員。

表1、金門縣常住人口推估數

單位：人、%

年底別	總人口數	0-未滿3歲	3-未滿6歲	6-未滿15歲	15-未滿65歲	65歲以上	老化指數	扶老比
99	46,707	1,375	1,397	6,149	30,012	7,774	87.14	25.90
100	47,203	1,578	1,426	6,004	30,435	7,760	86.15	25.50
101	48,344	1,813	1,759	5,937	30,990	7,845	82.50	25.31
102	48,943	1,956	1,719	5,918	31,906	7,444	77.60	23.33
103	49,498	2,050	1,717	5,878	32,370	7,483	77.58	23.12
104	50,048	2,095	1,814	5,823	32,737	7,579	77.88	23.15
105	50,401	2,102	1,882	5,641	33,244	7,532	78.25	22.66
106	50,650	2,037	1,966	5,567	33,450	7,630	79.73	22.81
107	50,906	1,942	1,957	5,592	33,272	8,143	85.80	24.47
108	51,227	1,784	2,099	5,602	33,140	8,602	90.69	25.96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說明：本表所列人數不包括烏坵鄉、外國人、武裝勞動力及監管人員

## 二、獨居老人

本縣108年底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共計248人，較104年底276人減少28人(或10.14%)，其中女性143人(占57.66%)，高於男性105人(占42.34%)；就身分別觀察，本縣獨居老人中，經濟弱勢之中低收入戶15人(占6.05%)，一般老人233人(占93.95%)。(詳表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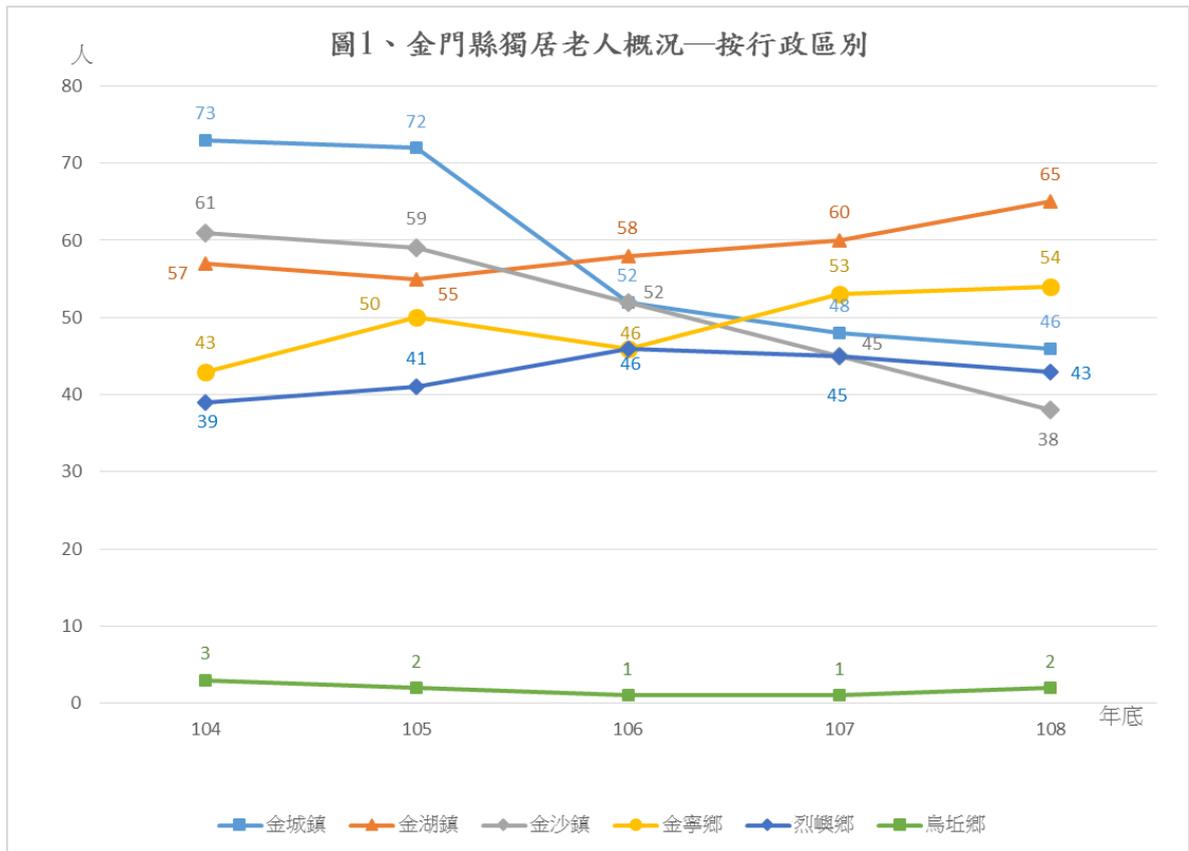
表2、金門縣列冊需關懷獨居老人概況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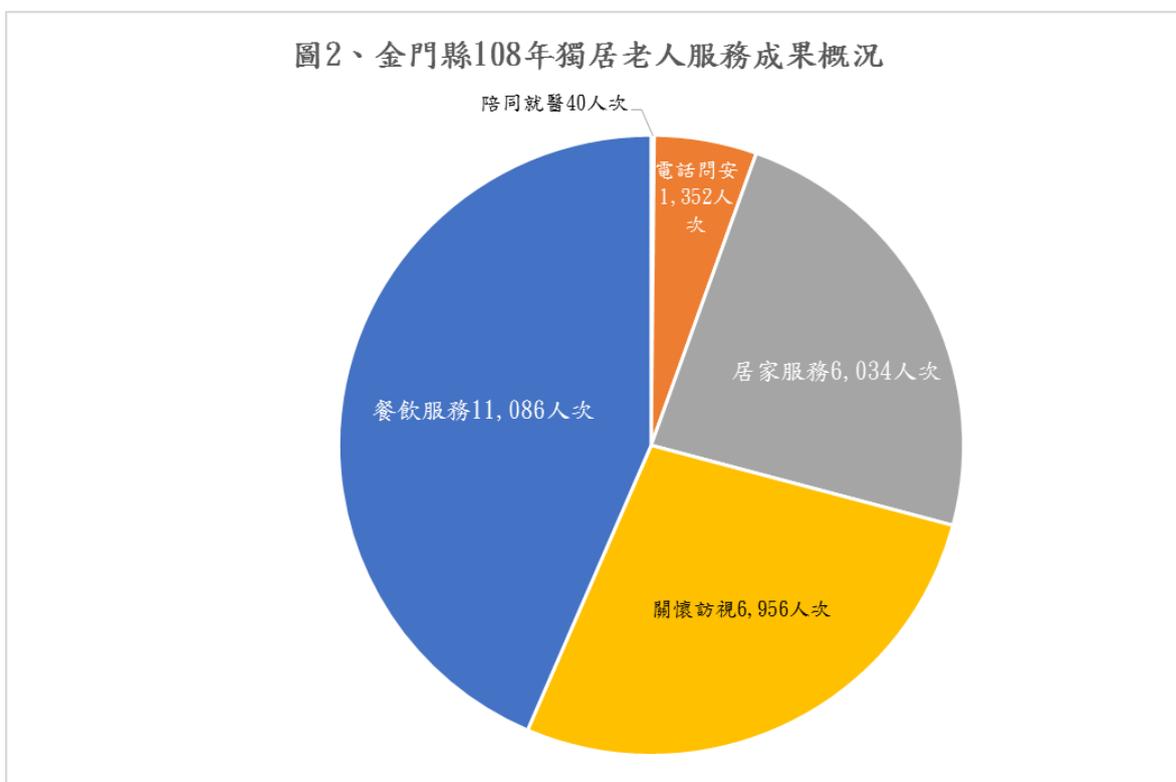
年底別	總計	男	女	中低收入戶	一般老人
104年底	276	118	158	13	263
105年底	279	116	163	15	264
106年底	255	116	139	18	237
107年底	252	108	144	17	235
108年底	248	105	143	15	233
108年底較104年底增減數	-28	-13	-15	2	-30
108年底較104年底增減%	-10.14	-11.02	-9.49	15.38	-11.41

資料來源：金門縣政府社會處

本縣108年底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依鄉鎮別觀察，以金湖鎮65人(占26.21%)最多，金寧鄉54人(占21.77%)次之，而以烏坵鄉2人(占0.81%)最低，近五年來金湖鎮及金寧鄉人數呈增加趨勢，金城鎮及金沙鎮呈減少趨勢。(詳圖1)



本縣108年底服務獨居老人計2萬5,468人次，其中以餐飲服務1萬1,086人次(占43.53%)最多，關懷訪視6,956人次(占27.31%)次之，而以陪同就醫40人次(占0.16%)最低。(詳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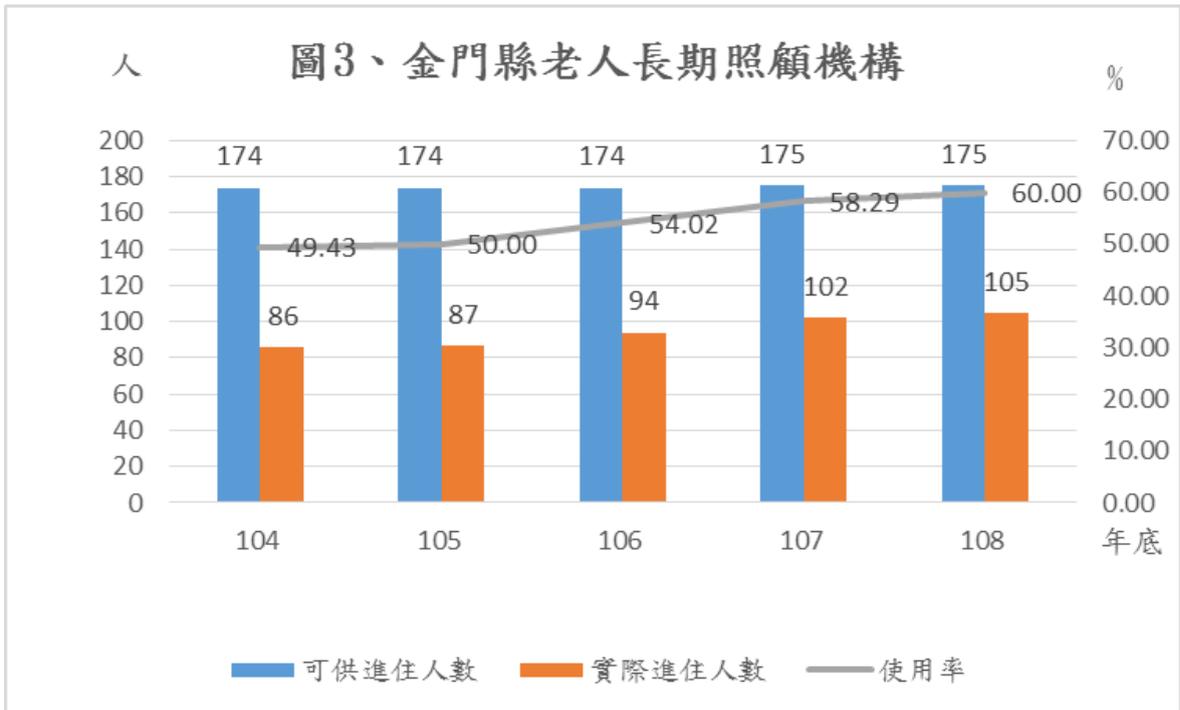


## 貳、高齡安養及長期照顧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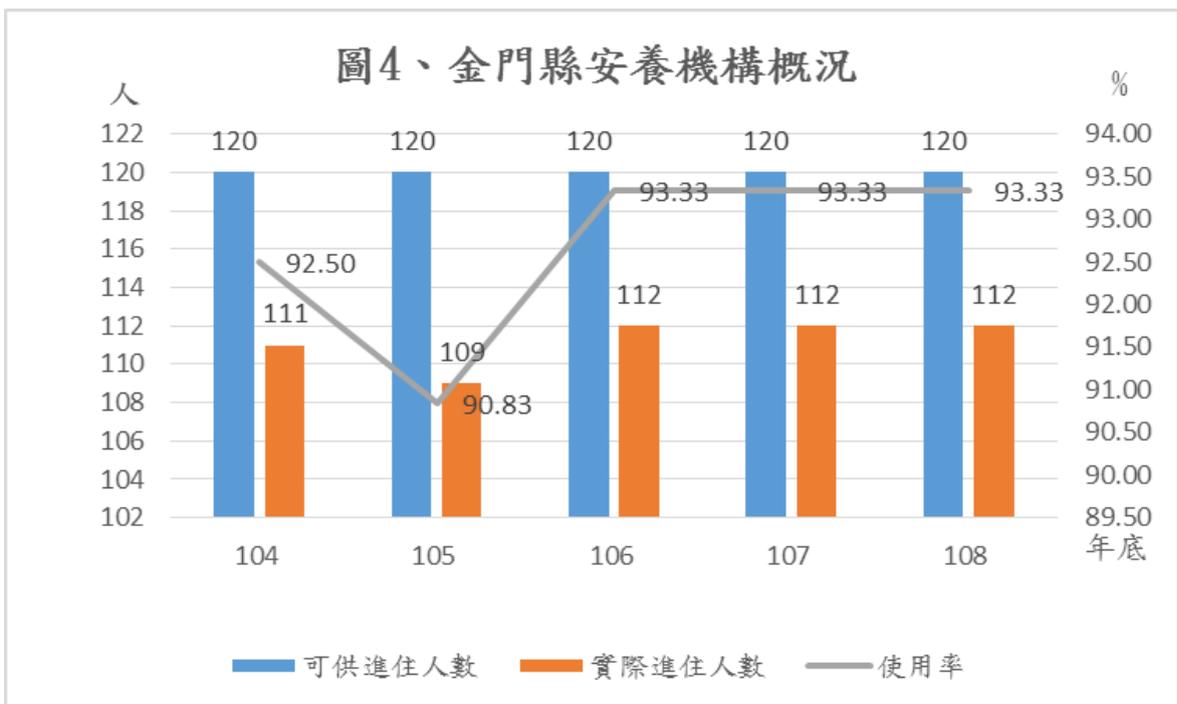
### 一、機構設置概況

本縣108年底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計有2所，分別為金門縣松柏園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及金門縣大同之家。若依設立別分，以公立機構及公設民營機構各1所。

本縣108年底老人長期照顧機構可供進住人數175人(長期照護151床及失智24床)，而實際進住人數皆為長期照護者105人，長期照護床使用率達69.54%。108年底與104年底比較，可供進住人數增加1人(或0.57%)，實際進住人數增加19人(或22.09%)，總使用率增加10.57個百分點。松柏園歷年來入住率雖有提升，惟受限於護理人力不足，近年僅能服務至多105床，以符照護人力比例需求。(詳圖3)



本縣108年底安養機構可供進住人數120人，而實際進住人數為112人，使用率達93.33%。108年底與104年底比較，可供進住人數無增減，實際進住人數增加1人(或0.9%)，使用率增加0.83個百分點。(詳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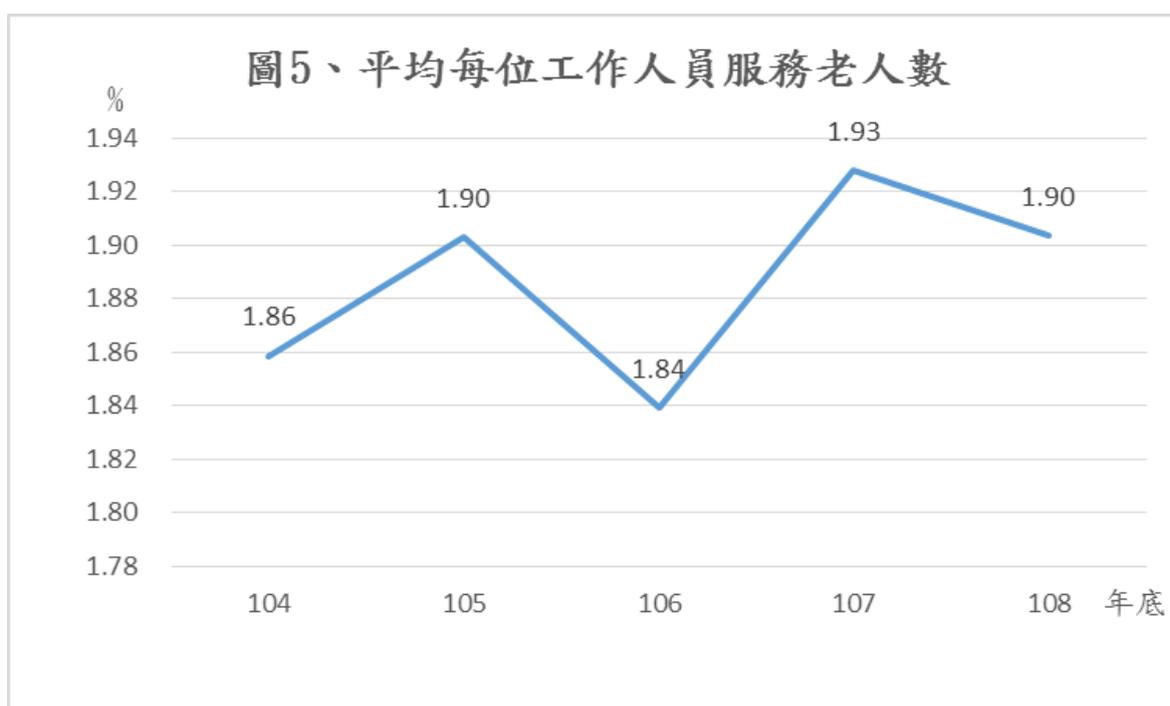
本縣108年底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工作人員數為114人，其中以服務人員48人(占42.11%)居多，其他人員42人(占36.84%)次之；每位工作人員服務人數為1.90人。近五年來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工作人員數由104年底106人增加至108年底114人，增加8人(或7.55%)，每位工作人員服務人數亦由104年底1.86人增為108年底1.90人，增加0.04人(或2.15%)，顯示每位老人受到照顧的時間相對減少，每位工作人員服務老人人數增加。(詳表3、圖5)

表3、金門縣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工作人員

單位：人

年底別	工作人員數						每位工作人員服務人數
	總計	行政人員	護理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服務人員	其他	
104年底	106	2	13	5	48	38	1.86
105年底	103	2	13	6	57	25	1.90
106年底	112	2	16	6	63	25	1.94
107年底	111	2	17	6	45	41	1.93
108年底	114	2	16	6	48	42	1.90
108年較104年增減數	8	-	3	1	-	4	0.04
108年較104年增減%	7.55	-	23.08	20.00	-	10.53	2.15

資料來源：金門縣政府社會處



## 二、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服務概況

行政院於96年4月3日核定「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並因應時勢改變及民眾需求，於105年12月19日核定「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以下簡稱長照2.0)，並自106年1月起實施。且長期照顧服務法於106年6月3日施行，為長期照顧服務之基礎。

各縣市現有的長照資源繁多散佈各處，依服務屬性分三級，包括A級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B級複合型日間服務中心和C級巷弄長照站三級，為了便利民眾記憶和利用，民間版本叫做「A級長照旗鑑店」、「B級長照專賣店」和「C級長照柑仔店」，以照顧功能分級，銜接各類服務，建立「社區整體照護模式」。

本縣截至108年12月底，計有2家A級據點、17家B級據點及8家C級據點，觀察各據點分布情形，A級據點除了金湖鎮有設立外，其餘5個鄉鎮均未設立，鄉鎮涵蓋率16.67%；B級及C級據點除了烏坵鄉未設立外，其餘5鄉鎮均有設立，其中B級據點以金湖鎮10家居多；C級據點以金沙鎮4家居多。(如圖6)

### (一)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

為失能者擬定照顧服務計畫及連結或提供長照服務。依「長期照顧(照顧服務、專業服務、交通接送服務、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給付及支付基準」，提供「照顧計畫擬定與服務連結」。本縣於108年10月成立，服務家數2家，服務人數12人。

### (二)複合型日間服務中心

專責提供長照服務，如：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專業服務、交通接送、餐飲服務、輔具服務、喘息服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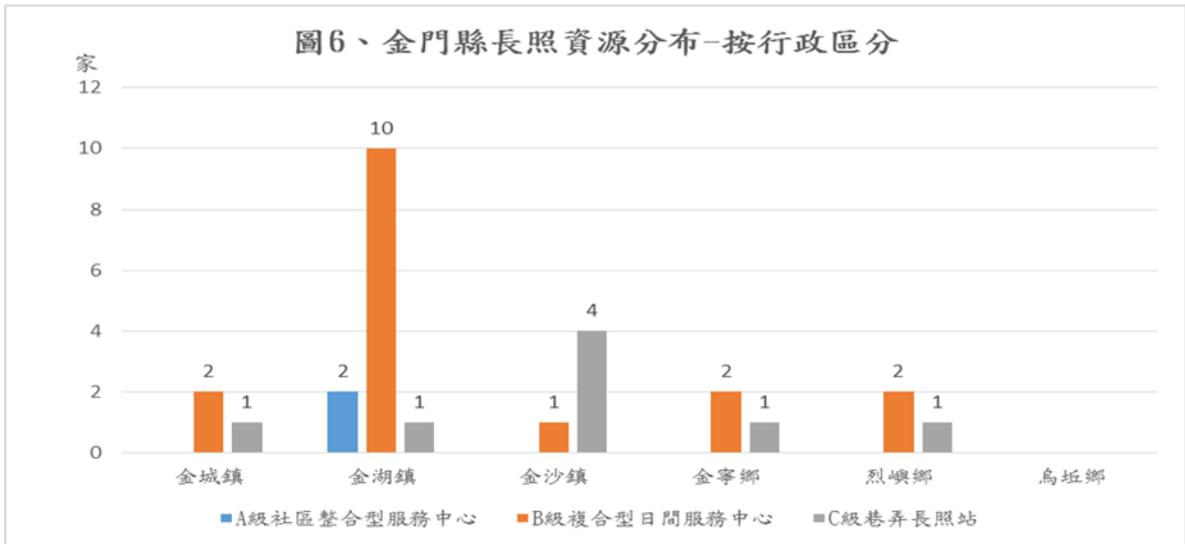
- 1.居家服務係由合格照顧服務員定期至家中提供日常生活及身體照顧等服務，以紓解照顧者照顧上的壓力。本縣108年服務家數3家，服務人數401人，分別較106年增加2家及171人。
- 2.日間照顧係為白天無人照顧之失能者，提供文康休閒、復健與生

活照顧等服務，讓有照顧需求的個案獲得良好照顧，並減輕家屬壓力。本縣108年服務家數3家，服務人數66人，分別較106年增加1家及24人。

3. 交通接送係藉由交通巴士提供長照需要等級為第二級以上之居家失能者往返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含復健)之交通接送服務。本縣108年服務家數4家，服務人數220人，分別較106年增加1家及120人。
4.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係補助失能者日常生活照顧及功能訓練之輔具、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本縣於107年實施，108年服務家數1家，服務人數183人，較107年增加97人。
5. 專業服務其服務內容包含復能照護、社區適應、營養照護、進食與吞嚥照護、困擾行為照護、臥床或長期活動受限照護及居家環境安全或無障礙空間規劃。本縣108年服務家數11家，服務人數119人，分別較106年增加5家及65人。
6. 喘息服務係當家庭照顧者身體不適，照顧負荷大或必須外出辦事而短暫離開個案時，由訓練合格並領有證照的照顧服務員到宅協助照顧，或送至長期照顧機構接受照顧，以舒緩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下的壓力。本縣108年服務家數6家，服務人數252人，分別較106年增加4家及242人。

### (三) 巷弄長照站

提供社會參與、健康促進、共餐服務、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有量能之單位可再增加提供喘息服務(臨時托顧)。本縣於108年服務家數8家，服務人數286人，分別較106年增加7家及195人。



**表4、金門縣長照服務項目及服務人數**

服務項目		106		107		108	
		單位	服務人數	單位	服務人數	單位	服務人數
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		-	-	-	-	2	12
複合型日間服務中心(B)	居家服務	1	230	2	221	3	401
	日間照顧	2	42	2	43	3	66
	交通接送	3	100	3	170	4	220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	-	-	1	86	1	183
	專業服務	6	54	9	91	11	119
	喘息服務	2	10	2	118	6	252
巷弄長照站(C)		1	91	3	160	8	286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期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衛生福利部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台

### 參、結論

- 一、本縣108年底65歲以上老年常住人口推估數為8,602人，佔全縣常住人口16.79%，已達聯合國高齡社會之標準，老化指數為90.69%，未來幼年負擔逐漸加重。
- 二、本縣108年底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人數為248人，近五年來獨居老人人數呈現減少趨勢，各鄉鎮以金湖鎮65人最多，金寧鄉54人次之，而以烏坵鄉2人最低。
- 三、本縣108年底老人長期照顧及安養機構為2所，其中老人長期照顧機構使用率為6成，受限於護理人力不足，近年僅能服務至多105床，應補足相關人力缺口以因應需求。
- 四、本縣108年12月底已布建2家A級據點、17家B級據點及8家C級據點，其中A級據點之鄉鎮涵蓋率為16.67%，B級據點服務項目以居家服務為主，服務人數401人，喘息服務次之，服務人數252人。